

证券代码：002398

证券简称：垒知集团

公告编号：2020-030

垒知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特定对象签署《附条件生效的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 合同之解除协议》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垒知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垒知集团”）于2020年3月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与特定对象签订<附条件生效的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合同>的议案》，同日，公司与兴全基金管理有限公司（兴全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2020年3月18日更名为“兴证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”）签署了《附条件生效的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合同》。

由于监管政策发生变化，公司拟对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进行调整。2020年4月8日，公司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与特定对象签署<附条件生效的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合同之解除协议>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与兴证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签署《附条件生效的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合同之解除协议》（以下简称“本协议”）。

一、《附条件生效的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合同之解除协议》的主要内容

（一）协议主体、签订时间

1、协议主体

甲方：垒知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乙方：兴证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、签订时间

2020年4月8日

(二) 主要内容

1、双方自愿共同解除《附条件生效的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合同》，并且自本协议签署之日立即生效。

2、甲方应自本协议生效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乙方所支付的保证金合计300万元。除此之外，双方解除《附条件生效的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合同》后，双方均不负有任何其他权利义务，也均无需向对方承担任何违约责任。

3、本协议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立即生效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；
- 3、《附条件生效的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合同之解除协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垒知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〇年四月十日